附件2

公务车辆使用管理协议

甲方：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后勤服务中心

乙方：（使用单位和课题负责人）：

根据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公务车辆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为明确甲乙双方权责，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协议：

**一、车辆使用期限**

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

**二、车辆信息**

1、车辆型号       ，车牌号      ，

发动机号       ， 已经行驶里程 。

2、车辆型号       ，车牌号      ，

发动机号       ， 已经行驶里程 。

3、

**三、约定事项**

1、乙方应保证车辆只用于公务，如因非公务用车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，同时甲方有权收回车辆。

2、乙方须妥善保管车辆及车辆相关的行驶证、保险原件，交强险标志、年审标识等车辆所有资料，丢失或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或补办。

3、乙方使用车辆期间，承担车辆及车辆相关的运行、维修保养、保险（载客公务车辆商业第三者责任险应不低于100万元、车上人员责任险不低于5万元）、年检等所有费用，同时做好驾驶人的安全教育工作。

4、用车期间，乙方应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及相关法规、条例，所有违章由乙方自行解决。期间发生的交通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5、乙方不得私自拆除和破坏车辆定位装置及公务车辆标识，确保车辆定位装置正常使用，并按时交纳定位装置年度使用费。

6、乙方在交回车辆时，车辆技术状态和随车设备及装置完好，车辆违章记录全部处理完毕。

**四、乙方在协议期限满后未提出车辆使用申请，甲方有权收回车辆。**

**五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。无法协商的，交由学校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工作组处理。**

**六、本协议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。**

甲方（盖章签字）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乙方（单位公章及领导签字）

乙方（课题负责人签字）

 日期：   年   月   日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期：   年   月   日